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0月30日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JOHN LI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JOHN LI 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豁免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规定，本次承诺豁免事项有利于积极推动和加快控制权转让交易的顺利实施，推动并保障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加快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因此，董事会同意 JOHN LI 本次豁免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申请。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 JOHN LI、王凯回避表

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任及离任核心技术人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 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董事、监事、现任及离任核心技术人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豁免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规定，本次承诺豁免事项有利于积极推动和加快控制权转让交易的顺利实施，推动并保障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加快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豁免公司董事、监事、现任及离任核心技术人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申请。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 JOHN LI、王凯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

体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任及离任核心技术人员自愿性股份限售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3. 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等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拟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是为了优化公司股东结构，引入在企业管理、营销渠道、药品临床研究及注册、药品市场推广的经验和能力方面具有较大优势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有助于提高公司业务经营及管理水平，整合公司在过敏领域的创新药产品及在体外诊断检测领域的产品，拓展过敏自免及呼吸系统疾病领域的布局，打造从诊断到治疗的全流程解决方案，进一步提升国内外的市场竞争力。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 JOHN LI、王凯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全体非关联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等方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4）。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